



時事日誌

民國二十二年(一九三三年)

七月二十六日

◎廬山重要會議開第二次大會，討論軍隊人事制度，軍隊等經理全國要案等案八件。

◎唐橋間各站日軍，藉口辛丑條約，暫不撤退。

◎汪代表謝實如到張垣，晤馮玉祥後，際事和平聲浪又起。

◎鄒魯否認廣州將組織獨立政府說。

◎中政會決議附准徵收十一月。

◎法佔粵海九小島，外部準備提出抗議。

◎黃河在永濟縣境決口，永濟平民二縣成澤國。

◎匈總理魏波士在意與墨索里尼商談邦交問題。

◎羅西哥總督加拿大澳洲美國五產銀國簽訂白銀補充協定。

同 二十七日

◎接委殷同率耀東各縣長公安局長抵唐山，開始進行接

東方雜誌 第三十卷 第十七號

時事日誌

收

◎中央對察決仍取和平途徑，汪代表尙留張垣。

◎廬山會議閉幕，通過軍事方面要案多件，關於時局重要問題，對察決先用政治方式解決，對西南注意消釋誤會，精誠合作，對新贛決選派大員前往坐鎮。

◎實部在滬設江西鑛局，任葉紫閣爲局長。

◎倫敦世界經濟會議宣告休會。

◎日關東軍司令官武藤信義在長春病歿。

◎西班牙通告正式承認蘇聯，準備進行談判商約。

◎意匈談判終結，匈總理魏波士返國。

同 二十八日

◎汪行政院長蔣委員長對時局發表重要通電，謂救國方策治本莫要於充實國力，對察事提出四條件。

◎李際春部編餘備軍遣送完竣。

◎西南政會討論法佔九小島案，決議請國府嚴軍抗爭。

◎蔣汪等報商時局大計，廬山會議臨時展延。

◎黃崑松建議劃分新贛爲伊黎、南天山北天山三省區。

◎陝省水災嚴重，向省府振災者已二十六縣。

◎南洋郵資決定於九月一日起加價。

◎匈總理魏波士謂訪意對兩國經濟政治問題，均獲得圓滿結果。

◎蘇聯與西班牙已互換說帖，正式恢復兩國邦交。

◎英國會本日起實行夏季休會至本年十一月七日止。

◎意大利佔領希臘領海內三小島。

同 二十九日

◎臨榆縣偽機關未撤消，尹縣長在海陽就任，設縣府。

◎李際春在唐山就職區軍編遣委員長職。

◎華北戰區救濟委員會開首次會議，通過各組大綱計劃。

◎立法院長孫科應蔣召，由滬飛濟，商政治問題。

◎航空署長徐培根擬具空軍建設三年計劃，經廬山會議通過。

◎日新任外務省亞洲局長桑島訪內田外相，商對華政策。

通過。

七五

同 三十日

- ◎ 樞密院擬定龍運安等八縣接收完竣。
- ◎ 蔣委員長電青海省主席馬麟第九師長馬步芳謂係陞英部入青墾殖，決不增加青民負擔。
- ◎ 交通部擬計開拓新疆雲南等省邊遠郵政。
- ◎ 劉湘田頌堯商定剿赤平亂，同時並進。劉文輝現仍屯兵嘉定，圖反攻。
- ◎ 廬山會議決定以全國軍權統一及縮小省區為整頓軍政之基本政策，汪蔣已電粵徵意見。
- ◎ 中央對法佔九小島已由參謀海軍兩部商定澈查辦法，呈蔣汪，俟批復後，即督手進行。
- ◎ 陳濟棠編定一集團軍艦隊，委委西園為司令。
- ◎ 黃慕松由廬山返京，謂對新事，僅作報告，並未建議劃分省區。
- ◎ 日本軍部首腦與關東軍近正協議，迫我返還借款破壞我國與國聯合作。
- ◎ 美國十一家最大銀行通知援助政府復興計劃。

同 三十一日

- ◎ 平當局會商察事，以馮有允取消同盟軍說，又有和平希望。
- ◎ 汪精衛否認派謝實如赴察。
- ◎ 北路密雲懷柔兩縣接收竣事。
- ◎ 汪精衛孫科等一行離廬山由滬登機返京。
- ◎ 西南政會討論汪蔣二十八日所發通電。

◎ 日本新任駐「滿」全權大使蔭刈，受內田外相訓令，對滿政策不變。

◎ 華盛頓發表俄技術專家將抵美視察工業。

◎ 美國財政善後公司稱中國借款採辦之棉紗即將裝運。

◎ 墨西哥開始恢復經濟繁榮之六年計劃。

八月一日

- ◎ 馮仍堅持須宋哲元返察，始取消同盟軍名義。
- ◎ 密雲新縣長被日軍監視，蔣任偽縣長又素欠甚急。
- ◎ 行政院決議任命劉文龍盛世才張培元為新疆省委員，以劉兼主席，盛兼邊防督辦，張兼伊犁屯墾使。
- ◎ 中政會舉行高級會議，汪報應會一切經過，並討論廬會議決各要案。
- ◎ 閩西軍事緊張，漳龍部封汽車運兵赴龍巖。
- ◎ 全國各界慰勞馬占山捐款，數達二十萬元，馬氏本日公佈收到捐款值一百七十一萬餘元。
- ◎ 甘地因開始抗英新運動又被捕入獄。
- ◎ 美國木雪文尼亞州境內鑛業罷工擴大。

同 二日

- ◎ 馮派劉治洲到沙城，表示(一)願接受汪蔣意見，(二)恢復平綏交通。
- ◎ 平軍分會討論馮三十一日通電，決電京檢請示應付辦法。
- ◎ 中政會通過救濟戰區公債原則，又對贛省劃分特區及設置政治局，准予備案。
- ◎ 鄧世增自福州飛抵漳，定三日赴龍巖，指揮剿赤軍事。

◎ 馬仲英派代表向盛世才求和。

◎ 法使章德，訪羅外長磋商中法越南商約。

◎ 豫境黃河水勢飛漲。

◎ 中東路買賣交涉，蘇俄允減低貨價。

◎ 日軍第二次發表關於國聯與我國合作之意見，要求日本國民奮起並迫外務省採取必要步驟。

◎ 印度民氣激昂，甘地案展緩開審。

◎ 德奧關係緊張，法政府與各國商共同行動。

同 三日

- ◎ 何應欽對察事再提三項辦法：(一)馮取消名義，(二)馮部北撤，(三)倭關暫維治安。
- ◎ 華北戰區接收事宜告一段落，除遼化外，已完全接收。
- ◎ 朱舜青自平南下，宣佈義軍捐款賬目。
- ◎ 閩北匪南犯連城，與區壽年師激戰，未得逞。
- ◎ 劉湘擬定川事善後方案，全川軍隊共縮編為十六師。
- ◎ 甯夏省主席馬鴻賓抵京，否認二馬衝突。
- ◎ 中央政費由二百九十四萬恢復為四百二十萬。
- ◎ 國際工會大會在比京舉行，通過普遍抵制德貨決議案。
- ◎ 法國急進黨領袖赫離離離巴黎，經由土耳其赴蘇聯。
- ◎ 德機飛奧宣傳事件，英法意已開始磋商。

同 四日

- ◎ 何應欽下令，命宋回察，即日進駐沙城，遵照政府意旨處理一切。
- ◎ 唐山以東各地日軍，開始向關外撤退。
- ◎ 孫殿英表示決不參加內戰。

○劉湘已赴仁壽督師，決先滅劉文輝二十四軍，再行剿赤，岷江一帶，昨日起已發生血戰。

○平政整會委員長黃郛過鄭赴滬，轉往估嶺謁蔣。

○黃河上下游均吃緊，武城運河灰甯塌陷六公尺。

○鄂省府召開特別會議，討論匪區封鎖及善後問題。

○甘地判處監禁一年。

○德機飛奧宣傳事，英法根據四強公約及國聯盟約，向德抗議。

抗議。

○美本雪凡尼亞州煤礦工潮，經羅斯福親自調處，已平息。

同 五日

○馮派員持親筆函向龐炳勛表示即日結束軍事。

○宋哲元等到下花園，晤孫良誠修麟閣，結果圓滿。

○榆關舉行交通會議，出席者我方殷桐，日方河宮，偽組織關鐸，協議北甯路通軍事。

○運城激戰三日，昨起已無戰事，十九路軍與匪隔二十里相持中。

○美國羅斯福總統對全美工業界發緊急申請書，努力勞資休戰。

○古巴繼續罷工，工人要求總統麥查度辭職，恢復憲法所賦與權利，局勢甚嚴重。

○波蘭與但澤簽訂港務協定。

同 六日

○外部正式公布國聯否認「滿洲國」辦法之通告。

○馮玉祥通電，察省一部軍政事宜統交由原任察省主席

宋哲元負責辦理。

○榆關交通會議，日方主張北甯軍直通濟陽，雙方意見不一致，未舉行。

○贛行營頒發招撫投誠赤匪暫行辦法。

○黃郛到廬山謁蔣，報告一切，並商華北政治實施方針。

○梅縣空軍第三縱隊飛往贛境偵匪。

○潘特勒演說外交內政。

同 七日

○蔣汪聯名電馮促入京。

○宋哲元部馮治安師接防張垣。

○汪院長在中央紀念週報告廬山會議結果。

○西南政會討論馮玉祥退兵讓政電，決予諒解。

○中荷庚款董事會在京市府舉行成立會。

○浙省府主席魯滌平到京，向當局商浙省財政問題。

○黃強報告七十八師因戰略關係，放棄運城。

○德奧邊境又發生衝突，德勞工隊擊斃奧巡隊一人。

○古巴革命風潮劇烈，罷工蔓延，全國發生流血。

○美羅斯福總統延見宋子文，徵詢對貨幣問題意見。

○美國本雪凡尼亞州煤礦工人拒絕休戰辦法，決定繼續罷工。

○日駐平武官柴山訪何應欽，表示關東軍決將再取多倫。

○黃紹雄抵平，與何應欽商改革華北軍事。

同 八日

○日陸軍部發表聲明，於七日完竣，日軍之返歸長城線。

○行政院決議於僑委會內，組一救濟失業華僑委員會。

○陝省匪化區域劃為特別行政區。

○蘇民廳長趙啓霖被劫案，蘇省府請免付懲戒，政院不准。

○美煤礦工潮，經工會會長與總統重行調處，已解決。

○德政府已向意切實聲明，將阻止反奧行動，德奧形勢可望緩和。

同 九日

○秦德純過之瀚接收察省軍政各機關。

○殷同赴滬，與日方續商北甯路通軍事。

○贛人反對實部與英商所訂鑛合同，政府決加以解釋。

○連城前方，連日已無戰事。

○中政會通過已決未決監犯辦法。

○日本於本日起舉行首都防空大演習。

○古巴時局嚴重，美總統發警告文。

同 十日

○宋哲元由宣化抵張垣，謁馮報告來察復職。

○平綏交通，今起已告恢復，平榆線定十三日正式通車。

○陳濟棠派飛機助十九路軍剿匪。

○蔣連日召見各省黨委商討匪區黨務。

○西南贊同國聯技術合作，但希望協助粵三年計劃。

○黃河上游，山洪暴發，平漢交通已斷絕。

○蘇俄發表發覺白俄陰謀經過情形。